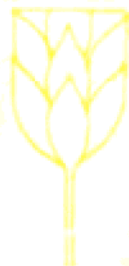


河南粮食改革十年

主编 袁世民



HENAN LINGSHI GAIGE SHIYAN



河南人民出版社

深化粮食改
革，发展粮食
经济

马泽民

認真總結改革經驗
切實搞好糧食流通

張志海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粮食商业与其它行业一样，在党的改革开放基本方针指导下，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成绩巨大，经验丰富，同时，由于主客观多方面的原因，教训也很深刻。

为了兴利除弊，更好地前进，河南省粮食经济研究会和粮食局体改办组织各市地粮食局和省局各单位人员编写了这本《河南粮食改革十年》，从多层次、多角度反映了我省粮食系统十年来的改革历程、成果和经验教训。

我省粮食职工研究探讨粮食经济理论始于改革开放，如今初步蔚然成风，这本书就是粮食职工在经济研究中的一个成果。尽管这本书中有些提法可能不尽确切，甚或存在错误，对某些问题的看法存在着分歧，但是，我们相信，通过这种形式，对河南粮食改革进行一次比较全面系统的回顾与思考，对于今后继续深化我省粮食改革，将是有益的。

袁世民

1990年5月

目 录

综合篇

河南粮食改革十年回顾……………(8)

河南粮食改革十年的基本经验教训……………(17)

专业篇

粮食购销体制改革在稳步前进……………(39)

城镇粮食供应在不断改革完善……………(49)

食油流通体制改革回顾……………(61)

粮油食品生产经营在改革中发展……………(70)

粮油储运改革硕果多……………(81)

分级包干、统放结合的粮食计划管理体制……………(94)

不断改革中的粮食财务体制……………(105)

调、放、管结合的粮油价格体制……………(136)

粮食基本建设改革有成效……………(143)

发生巨大变化的粮食议价经营……………(148)

粮油工业改革现新貌……………(157)

饲料工业在改革中崛起……………(165)

粮食企业管理工作在逐步规范化……………(175)

粮食机构、劳动工资制度在改革中……………(181)

改革开创中的粮食教育……………(184)

粮食科技工作改革的回顾与展望……………(193)

在改革探索前进的省粮科所……………(201)

改革中涌现出的新事物——多种经营……………(203)

市地篇

郑州在改革中不断前进·····	(215)
古城开封涌新潮·····	(223)
洛阳十年巨变 功在改革·····	(232)
平顶山市粮食改革回顾·····	(238)
配套改革结硕果 安阳粮商展新容·····	(247)
坚持改革 振兴新乡粮食经济·····	(261)
坚持改革开放 搞活焦作粮食工作·····	(277)
濮阳粮食改革十年·····	(283)
许昌粮食经济十年改革回顾·····	(294)
漯河粮食工作在改革中前进·····	(305)
三门峡在改革中探索前进·····	(310)
鹤壁粮食改革的回顾与展望·····	(317)
商丘粮食改革十年回顾·····	(327)
周口粮食十年改革 十年发展·····	(334)
改革创新 驻马店在稳步发展·····	(344)
花开盆地结硕果·····	(357)
改革十年信阳巨变·····	(375)

专题篇

试办粮食中央批发市场

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	(387)
-----------------	---------

关于新乡市粮改试验工作的调查

报告·····	(405)
---------	---------

正在崛起的“豫大”合资公司·····	(425)
--------------------	---------

合资企业经济可行性的评价指标体系·····	(430)
-----------------------	---------

创办股份制企业的探索·····	(435)
-----------------	---------

创立企业集团 发挥群体优势·····	(441)
完善粮食企业经营承包责任制的探讨·····	(458)
附录 (1978~1989年情况变化)	
河南省粮食系统机构、职工人数情况表·····	(469)
河南省粮食产购销调情况表·····	(470)
河南省食用植物油产购销调情况表·····	(472)
河南省粮食企业固定资产、自有流动资金 情况表·····	(474)
河南省粮食企业经营量情况表·····	(475)
河南省粮油工业、饲料工业产值情况表·····	(476)
河南省粮食企业分行业盈亏情况表·····	(477)
河南省粮食基本建设完成情况表·····	(478)
河南省粮食基本建设引进(合资) 情况表·····	(480)
河南省粮食系统体制改革情况统计表·····	(482)

综 合 篇

河南粮食改革十年回顾

概 述

一、原有粮食体制的历史地位和 主要弊端

粮油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物资，具有不同于一般商品的特殊性。国家从1953年开始，对粮食（食油1954年始）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后称统购统销），集中管理，统筹分配。在我国经济比较贫穷落后，粮食很不富裕的历史条件下，它保证了城乡人民的基本生活需要和价格稳定的粮食供应，保证了军需和工农业生产发展，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但是，在改革开放和商品经济逐步发展的新时期，它的不适应性日益暴露出来，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所有制结构单一，国营粮食部门独家经营，不能发挥集体和个体的作用；二是计划管理权限高度集中，国家统得过多，管得过死，不利于调动地方和生产者的积极性；三是国营粮食部门职能单一，搞“平价粮油分配管理”，粮食企业缺乏相对独立性和经营自主权；四是财务体制由国家“统收统支”，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吃“大锅饭”，企业和职工干好干坏一个样，不利于发挥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改革的主要进展

从1979年开始，遵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粮食流通体制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取得了显著成果：

（1）初期以解放长期受压抑的生产力为主，提高粮油收购价格，增加农民收入，促进了粮食生产超常发展；企业初步改革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实行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

（2）第二阶段以改革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为主，购销体制由“统购统销”改为多种经济成份参与的多渠道经营；粮食财务的“统收统支”改为“粮财挂钩、分级包干管理”；开拓新的生产领域、经营领域和对外开放领域，探索搞活企业的多种途径。

（3）第三阶段以进一步发展生产力为主，粮油统购改为合同定购，实行压缩“保的一块”，扩大“活的一块”的“双轨制”；围绕政企分开，增强国营企业活力这个中心深化改革，推广以承包和目标管理为主的经营责任制，发展国营企业生产经营实力。

经过十年改革，初步建立了“双轨制”多渠道经营的粮食流通体制和“本业为主，多种经营”综合服务的新型国营粮食商业（包括粮办工业）。

现行粮油购销体制的核心问题是价格。国家一方面以低于市场价的定购价（或称比例价）向农民收购合同定购粮，一方面又以低于定购价向城市和农村灾区供应统销粮。价格如此，反映在粮食购销中，是三分粮食七分财政，并由此决

定整个粮食流通体制改革进度。因此，改革粮油购销体制的基本点应该是：一面以“走小步、不停步”的原则逐年微调粮油定购价格和粮油销售政策，一面逐步改革粮油购销体制，进一步改善国家同农民、国家同消费者之间的利益关系，建立和发育能够促进粮食稳定发展、引导粮食合理消费的新机制。

改革粮油购销体制

粮油购销体制的改革是以调、放结合的形式进行的（调：调整国家粮油收购价格、调减国家购销计划；放：逐步放开粮油市场，扩大市场调节），一直由中央统一决策，始终被作为农村改革的重要内容。

一、粮食

为了全面开展农村改革，解放被长期压抑的农业生产，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否定了把农村集市贸易当作资本主义经济去批判和取缔的错误作法，重新开放农村粮油集市贸易，粮食部门开始恢复议价粮油经营。1979年，按照中央、国务院决定，大幅度提高粮食收购价格，调减征购基数。我省从夏粮上市起，主要品种的粮食统购价平均提高21.65%，超购加价幅度由30%提高为50%，到1980年三次调减征购基数，由20.29亿公斤减为17.625亿公斤（-13.13%），使农民减轻了负担，得以休养生息。1983年，为了扩大农副产品销售，解决流通不畅问题，中央、国务院提出允许统购以

外的粮食多渠道经营和农民长途贩运，撤销粮食外运“由归口单位审批”的规定。从此打破粮食部门长期独家经营，开始实行粮食部门为主导，多种渠道流通的新体制。1984年，省委同意实行粮食市场常年开放。在农村几年全面改革的推动下，我省粮食生产连续两年“超常规”增长，1983年增产超50亿公斤，国家收购（含议购，下同）增加超35亿公斤，除个别边远山区外，农村基本上解决了温饱问题，从此变自给省为余粮大省。1984年粮食产量略减，但仍保持高水平，国家收购达90.8亿公斤，继续增长14%（其中征超购78.75亿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由于市场粮价低于国家超购价，农民积极交售，而国家储、运设施严重不足，全省夏季有三、四十个县满足不了农民出售余粮的要求，出现了“卖粮难”。秋季经过采取各种增强储运的措施，才使“卖粮难”问题有所缓解。粮食猛增的新形势，使人们普遍误认为“我国粮食问题已基本解决”，发生了“转折性变化”。为了改变由国家单独承担余粮收购义务的实际问题，大力改变农村产业结构，1985年初根据中央、国务院决定精神，省政府发出通知，从4月1日起，将粮食统购改为合同定购，并限于小麦、稻谷、玉米、大豆四个品种，实行“倒三七”比例价（除大豆外），定购以外的粮食自由购销。由于粮食暂时“过剩”，市价低于定购价，合同定购在初期实际上起到了限购限产的反作用。这样，我省作为新商品粮主产区，农民售粮收入普遍减少，加之国家投放一大批粮食用于“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以工代赈”和抛售一部分平转议的粮食，使市场粮价继续下跌，严重挫伤了农民种粮积极性。当年我省粮食因灾严重减产6.3%，合同定购计划被迫调减，国家收购粮食比

上年下降26.3%。但是，由于前两年积累库存粮较多，净调出平价粮增至24亿公斤，居全国第一位。加上议价，净出省粮食达32.8亿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1986年，粮食生产继续滑坡，消费开始膨胀，粮食产需复而趋紧，市场粮价回升，牌市差价扩大，购销情况随之发生新的变化，农民“卖粮难”骤变为国家“购粮难”。为了兼顾“发展商品经济”和“强化合同定购”的两方面要求，从这年起，按照“坚持和完善合同定购制”的指导思想，保证国家必需的粮食，一面强化行政手段，一面增加合同的经济措施：实行奖售化肥、柴油、发放预购定金的“三挂钩”政策，并逐年提高奖售标准；提高定购价格，调减定购任务（国家对我省由57.5亿公斤减为40亿公斤再减为33.05亿公斤），压缩定购品种（大豆、粳米退出定购）；合同定购期间，停止多渠道经营；宣传强调定购的“任务”“义务”观念等等。1987年初，中央明确指出：在今后一个较长时期内实行合同定购与市场收购并行的“双轨制”。直到1988年，市场议价收购粮食继1986年翻番增长后，连续三年保持在30多亿公斤。与合同定购数量基本持平，已经由“补充渠道”发展为国家粮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场议购的扩大，增加了农民收入。但是，受整个国民经济出现明显通货膨胀的影响，粮食消费增长过快的问题日益突出，当年粮食生产因灾严重减产，供求矛盾尖锐，市场粮价大幅度上涨，高于定购价一倍以上。下半年开始，按照中央“治理、整顿”的统一决策，实行大米由粮食部门统一经营，严格管理粮食出省，着手整治粮食流通秩序混乱、宏观失控的问题，粮食部门顶着“反对地方封锁”的强大舆论压力，从实际出发采取措施，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保持

当年粮食收购在63.5亿公斤以上，比1978年增长1.5倍，平息几次抢购风，基本保证了超千万非农业人口（比1978年增加448万人，增长近一倍）的生活用粮和农村统销以及有关行业发展用粮的需要；净调（销）往省外粮食17.35亿公斤以上，比1978年以前26年总和增长4倍多（其中议价净出省粮食12.28亿公斤，比1979年增7.65倍）。十年累计净出省粮食近153亿公斤（其中平价粮76.7亿公斤），为稳定全国粮食局势作出了贡献。

二、食油（食用植物油）

食油购销体制改革基本同粮食一样，由中央统一决策，逐步调整价格，扩大市场调节。由于生产起伏变化大，情况有所不同。

1979年，国家较大幅度提高统购价格，对6种主要食用植物油（料）平均提价21.6%，超购加价幅度由30%改为50%。为解决新老产区收购价格悬殊的矛盾，1983年先于粮食将定购基数、超购加价改为固定比例计价办法。并随同粮食实行多渠道经营。统购品种压缩为油菜籽（油）、花生（果、仁、油）、芝麻（油）、棉籽（油）。对豆油、茶油、非食用油（料）、油饼实行常年自由购销。这些措施有力地促进了油料作物生产。从1981年起，根据当时生产增长、国家食油库存积压的情况，由试点到全省开展了半高价油销售，一直坚持到1987年3月，共销售1.72亿公斤，繁荣了市场，提高了城镇居民食油消费水平。1986年，随粮食之后，国家将食油统购改为合同定购，我省定为油菜籽、花生、芝

麻、棉籽 4大品种，对合同定购的食油实行挂钩奖售化肥，并坚持购料返饼政策，向不愿意要饼的农民找补牌市差价，对非因灾无故不完成定购任务的农民收缴牌市差价款。合同定购以外的食油实行市场自由购销。省对各地市实行购销计划差额调拨包干。当年粮食部门从市场议购数量开始超过合同定购，农民由此增加收入约2000多万元。1987年国家两次提高食油定购价，我省调减定购任务，扩大议价收购，支持生产。当年我省食油（料折油）总产达5.02亿公斤，比1978年增长2.8倍，其中油菜籽增长5.1倍，花生增长10.7倍，均创历史最高水平。国家食油收购（含议购）达3.39亿公斤，比1978年增5.4倍。其中议购2.12亿公斤，超过合同定购的59%。在议销量逐年增加的情况下，我省1985年取消工业用油统销，1987年4月停止了半高价油销售。随之，食油的平价经营结构发生很大变化。1988年，在生产严重受灾减产13.6%，合同定购下降2/3的情况下，压缩整顿平价销售，经受了数次抢购风的冲击，基本保证了市场正常供应。并按照中央决策，初步整顿了流通秩序混乱状况。

改革粮油管理和财务管理体制

国家粮油和财务管理体制的改革，基本是按照粮财挂钩，分级包干管理的原则进行的，重点是调整国家同地方、国家同粮食企业的关系。

1978年在国家粮油仍实行高度集中管理时，粮食财务中除加价款等政策性补贴一块仍列入中央财政预算外，企业盈

亏的一块已经下放地方管理。我省对粮食部门经营盈亏由地方“统收统支”的办法改为实行核定盈亏指标、“收支两条线”，盈亏统算、超亏不补、减亏分成。1979年改革之初，为了促进企业“搞活经营”，首先对议价粮油经营实行独立核算、利润分成，工商财务合并统一管理。继而在1980年对盈利企业全面实行利润分成（不同类企业的分成比例不同）。并对15个缺粮县实行粮食调拨包干，这是粮食管理体制引入包干办法的开端。1981年扩大在全省实行粮食购销调拨包干，在财务管理上学习湖北省经验，对粮食商业企业实行政策性亏损定额补贴，减亏盈利分成延至次年。1982年国家开始对省实行粮食征购、销售、调拨包干一定三年，其中对粮食加价款实行征购基数比例包干，核定我省基数包干比例为75%。省对地市平均定为80.65%。我省在包干期限内，实际完成征购基数每年都在90%以上。这些初步改革，一直是将粮食与财务管理分开进行的，逐步暴露出财政补贴扩大，不合理的粮食销售增加，地方和粮食企业责、权、利分离，企业缺乏经营自主权等不足。1983年在国家对省实行粮财挂钩包干的基础上，省政府决定并发出“关于实行粮食包干，财粮挂钩，财务分级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将粮食财务逐级下放到县（市）包干管理，规定完成包干以外的粮食实行“谁用粮谁拿钱”。1985年粮食统购改为合同定购以后，包干办法规定基本上改为，按包干指标少购多销的粮食由地方财力负担其加价款或购买议价粮弥补，多购少销的粮食用于以丰补歉等。从1983年开始的把粮食购销调拨与财务挂钩包干，下放到县管理的基本原则和办法一直延续下来，从此确立了国家同地方、国家同粮食企业的新型经济关系，这是粮